



## 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 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8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2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8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4年8月11日	
赎回起始日	2014年8月11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债券A	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25	00022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5至20个工作日的期间,由于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即2013年8月9日至2014年8月8日,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我公司于2014年8月11日(2014年8月9日、8月10日为非工作日)起开放10个工作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申购和赎回期间为2014年8月11日(含)起至2014年8月22日(含)止。

投资者可在开放期内的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时间为准。  
如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不可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本基金的开放日为在开放期内销售机构为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工作日,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消除之日次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1 日常申购业务		
3.1.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每个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分为A类和C类两类不同的类别,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即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的大小划分为四档,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适用固定金额申购的申购除外);投资者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A类申购费	M<50	0.6%
	50≤M<200	0.4%
	200≤M<500	0.2%
C类申购费	M≥500	按收取1000元/笔

注:本基金将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中,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3%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暂无无单个账户基金份额最低持有余额限制,根据市场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个账户持有本基金份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进行前述调整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均不收取赎回费。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1)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城建大厦A座20层  
邮政编码:100088  
电话:(010)82019799、82019795  
传真:(010)82255981、82255982  
联系人:张莹、张璐  
(2)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投资者亦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及申购等业务,网址为<http://trade.csfund.com.cn/trading/>。  
5.2 场外代销机构  
中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立信晋泽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乾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增加新增的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6 基金估值和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期公告日前最后一个工作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在本基金的开放期间,基金管理人在每个交易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销售机构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在本次开放期结束后即进入本基金的第二个封闭期。  
(2)本公告仅对在本基金开放日申购、赎回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sfund.com.cn](http://www.csfund.com.cn))的《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年年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以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8-2666)咨询相关情况。  
(3)投资者T日交易时间内提交的申请,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及时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申购与销售机构对申购与赎回申请的处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与赎回的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08月06日

##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性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斯太尔 公告编号:2014-05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接到近日证券市场行情刊登题为《斯太尔财务数据被操纵嫌疑 定向资产转让涉嫌利益输送》的报道,对公司提出以下质疑:  
1、“红周刊怀疑上市公司此次定向资产转让存在定价过低、贱卖资产和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嫌疑,并曾在2013年上市公司收购武汉斯太尔过程中,武汉斯太尔被收购时估值高达5亿元,而根据2013年年报所披露的信息,该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金额仅为7.76万元;反观本次计划出售的湖北车桥和荆州车桥,2013年实现净利润金额分别高达1358.7万元和246.92万元,数十倍乃至数百倍于武汉斯太尔,然而这两家公司合计的估值,却不及武汉斯太尔的一半”  
2、“根据上市公司2013年1月发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信息,收购武汉斯太尔,收购对价为5亿元人民币,根据2013年12月6日发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披露,武汉斯太尔的收购价格仍然预计为5亿元,但在2014年1月16日,斯太尔发布公告称,“...受让方需向转让方支付的价款为人民币4.4亿元。”等到了4月2日公司发布2013年年报时,记录在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下的,成本账面原值仅为44082.54万元,“...从2013年年报披露的现金流量表数据来看,“...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仅有4126.19万元”  
3、“由于上市公司在2013年才完成了对武汉斯太尔的收购,因此原先约定的2013年实现2.3亿元净利润,被平移到了2014年,“...一笔高达2.3亿元的净利润,短期期间需求的不同,既可以以武汉斯太尔在2013年内获得,也可以让该公司在2014年获得,“...这是一项正常的、持续经营的公司吗?为什么它的盈利能力能够超越股东也可以让其在短时间内年度转移”  
4、“根据斯太尔此次资产出售报告书披露的审计数据,湖北车桥2013年末总资产金额仅为57094.85万元,然而早在斯太尔发布的2013年年报中,“...当年末湖北车桥的总资产金额却高达58126.71万元”  
5、“存于平凉公司营业收入和现金流量数据之间,高达8000万元的数据差异,该公司所谓的巨额收入,无法完全与其财务报表的凭证”  
针对上述质疑,公司特说明如下:  
质疑一:  
1、公司收购武汉斯太尔100%股权交易的最终收购价格,由交易双方以中联资产评估【2012】第991号《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武汉格瑞特谷天堂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结果协商确定,根据该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武汉斯太尔100%股权的公允价值评估基准日(2012年9月30日)的评估结果为54,731.17万元,此次评估的合理性请见公司已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第四项“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二、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此不赘述。  
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于2013年12月20日与当时武汉斯太尔100%股权持有人天津硅谷天堂测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硅谷”)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该协议公告已于2013年12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以中联资产评估【2012】第991号所确定的武汉斯太尔100%股权评估价值54,731.17万元扣减此次评估中预计的武汉斯太尔201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10,656.39万元后的结果44,074.78万元,加之武汉斯太尔2013年度审计的净利润等款项项(后经审计的结果为7.76万元),作为此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此次交易最终交割价格由原50,000万元减至44,082.54万元。  
2、公司出售车桥资产交易价格的最终出售价格,由交易双方以“中联资产评估【2014】第011号《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所涉及的湖北车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和“中联资产评估【2014】第012号《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所涉及的荆州车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结果协商确定,根据该等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湖北车桥63.28%股权价值和荆州车桥100%股权价值于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的评估结果分别为12,260.20万元和4,923.67万元,本次评估的合理性请见公司已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第七节“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此不赘述。  
3、两次交易估值不具备可比性

如上文所述,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实施,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相互独立,但在公司战略层面亦基于公司同一战略选择,即由公司传统汽车零部件(车桥)制造企业转型为柴油发动机领先供应商,实现公司产业升级,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综上,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湖北车桥63.28%股权和荆州车桥100%股权的估值定价,在企业所属行业及前景、交易背景与目的、评估方法等方面与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武汉斯太尔100%股权存在明显差异,不具备可比性。  
质疑二:  
根据2013年12月20日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津硅谷天堂测控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补充协议,2013年12月26日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硅谷天堂测控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44,074.78万元,补充协议规定如目标公司经审计后实现的2013年度净利润为零或为负,则受让方无需再向转让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根据斯太尔动力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2013年度净利润为77,600.24元,根据上述补充协议博盈投资公司需再向天津硅谷天堂测控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77,600.24元,合计本次收购斯太尔公司需向天津硅谷天堂测控科技有限公司支付44,074.78万元+77,600.24元=121,675.02元,而根据2013年年报披露的现金流量表数据来看,“...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仅有4126.19万元”,是支付股权转让价款44074.78万元扣除收购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等价物1948.59万元后的金额。  
质疑三:  
武汉斯太尔2013年2.3亿元净利润承诺源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东营市英达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达结构”)在2013年非公开发行中所作的业绩承诺,该承诺基本内容为:武汉斯太尔2013、2014、2015年度每年实现的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不低于2.3亿元、3.4亿元和6.1亿元,“若当期实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数未达到上述的净利润承诺数,将按照承诺利润与实际盈利之间的差额对博盈投资进行补偿,其中: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取得的博盈投资的股份优先进行补偿;对于股份不足以补偿的余额,以现金进行补偿;如果博盈投资在2013年才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则英达结构将对上述业绩承诺补偿期限进行顺延,顺延至2014、2015、2016年度,详细说明公司2013年11月5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2013年1月16日在指定媒体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版)》。  
综上,公司盈利能力没有遭到股东的意见而任意年度转移。

为便于报告使用者更清楚地了解湖北车桥有限公司与湖北博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往来情况,湖北车桥有限公司将同名挂账的其他科目“其他应收款-17,823,989.73”与“其他应付款-10,391,981.92”使用合并列示,合并调整后的“其他应收款”科目列示7,432,007.81元。  
由此造成2013年年报披露的湖北车桥有限公司资产总额881,267.1193元减少为本次资产出售报告书披露的50,948,469.81元,负债总额也相应变化,但净资产始终为189,104,502.48元不变。  
质疑五:  
公司财务报表中的收购原余额为期末时点数据,无法真实反映公司收购事项在第四季度的过程增减情况,当企业进行销售商品和服务时经常会收到银行承兑汇票,而在支付供应商货款时,也会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该银行承兑汇票的背书,会影响收购事项的增减。  
因此,不能简单以“销售收入=销售商品现金流量-期末未减余额+应收账款期末未减余额+应收账款期末未减余额”的方式,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期末数据扣除2013年度期末数据后带入上述公式,来做出“存在该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和现金流量数据之间,高达8000万元的数据差异,该公司所谓的巨额收入,无法完全得到其他财务报表的凭证”的结论。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5日

##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根据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自2014年8月8日起,对旗下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和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范围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8932001)。  
二、调整方案  
1、自2014年8月8日起,上述基金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和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及追加调整为1元。  
2、自2014年8月8日起,上述基金的账户最低保留份额相应调整为1元。  
3、如基金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本次调整方案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zhfund.com>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788(021-38789788)(免长途话费)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88-9788(021-38789788)(免长途话费)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信箱:service@zh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在申请使用直销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直销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直销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自愿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直销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6日

##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在网上直销平台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及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8月8日起,调整旗下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在网上直销平台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及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范围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8932001)。  
二、调整方案  
1、自2014年8月8日起,上述基金通过网上直销平台进行交易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和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1元。  
2、自2014年8月8日起,上述基金在网上直销平台的账户最低保留份额相应调整为1元。  
3、本公司对以上限额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进行公告。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zhfund.com>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788(021-38789788)(免长途话费)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88-9788(021-38789788)(免长途话费)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信箱:service@zh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在申请使用直销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直销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直销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自愿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直销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6日

##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在网上直销平台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及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8月8日起,调整旗下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在网上直销平台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及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范围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8932001)。  
二、调整方案  
1、自2014年8月8日起,上述基金通过网上直销平台进行交易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和定期定额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1元。  
2、自2014年8月8日起,上述基金在网上直销平台的账户最低保留份额相应调整为1元。  
3、本公司对以上限额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进行公告。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zhfund.com>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788(021-38789788)(免长途话费)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888-9788(021-38789788)(免长途话费)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信箱:service@zh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在申请使用直销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直销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直销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自愿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直销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6日

##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及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8月5日,公共媒体发表了与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股东相关的媒体报道,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5日开市起临时停牌。  
同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媒体报道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4】1997号),要求公司针对媒体报道的下列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告,同时请公司股票切实履行社会责任,配合上市公司回复相关问题,具体问询函的内容如下:  
1、请公司采取措拖再次向黄国忠及丁磊确认,在5月13日双方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前是否已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请公司采取措拖向黄国忠确认,广西金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信保”)与黄国忠的关系,黄国忠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其2013年10月披露的详式权益报告书中,是否存在信息披露重大遗漏等违规行为。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

##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7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及参股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2014年7月份发动机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发动机产销量	2014年7月			2014年度累计		
	本月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累计	增减比例(%)
东安动力	7490	5343	40.18	64496	69220	-6.82
产量	6475	4922	31.55	59303	75029	-20.96
销量						
参股公司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产量						
销量	17688	16679	6.05	165911	158196	4.88

注: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6日

##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协商一致,自2014年8月8日起,通过华龙证券手机、网上及柜台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实行申购费率优惠,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范围  
通过华龙证券手机、网上及柜台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包括: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398001);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398011);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398021);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398013);  
中海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398041);  
中海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399001);  
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398051);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前代码:399011);  
中海消费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398061);  
中海上证3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399011);  
中海安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代码:000166)。  
三、费率安排  
投资者通过华龙证券手机、网上及柜台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前代码),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含),的,最低优惠至0.6%(含),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重要提示  
本优惠活动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代码)的申购手续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华龙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8888  
公司网站:[www.hlzq.com](http://www.hlzq.com)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费)  
网站:[www.zhfund.com](http://www.zhfund.com)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08月06日

##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上海新梅 公告编号:临2014-3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近日收到北京正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正谋”)的来函,称该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在其官网([www.benchmod.com.cn](http://www.benchmod.com.cn))上正式发布《致上海新梅股东大会》,呼吁上海新梅实际控制人及举办方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同日,同日,北京正谋正式向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举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进行授权委托书征集活动。  
应上海证交所要求,本公司于2014年8月4日在北京正谋去函,要求其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其上述授权委托书征集行为的合法有效性进行说明,同时,本公司也对股东持股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向北京证券交易所函询核实,具体情况为:  
一、北京正谋持有本公司股票,但未告知其具体持股数量;  
二、经查,2014年8月4日的本公司股东名册,未发现北京正谋名义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北京正谋认为,其既无现的法律、法规对采取公开征集的方式向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征集股票的行为并无禁止性规定;  
四、本公司法律顾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认为,北京正谋向上海新梅全体股东征集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及提出议案的授权委托书的行为不存在法律依据。  
北京正谋回函及相关法律法规意见全文后。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在此提醒公司全体股东,须遵照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依法合规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本公司也可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本公司信息发布的指定媒体,本公司及公司股东重要事项的发布应通过指定媒体进行。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6日

附件一:  
北京正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回函函  
致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方于2014年8月4日致我方的《问询函》收悉,现就问询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北京正谋持有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二、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对采取公开征集的方式向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征集股票的行为并无禁止性规定。本公司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完成本次公开征集,在此期间,我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配合贵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此致  
北京正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8月5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华泰证券开通过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及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协商一致,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诺安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1)、诺安货币市场基金(A级基金代码:320002、B级基金代码:320019)、诺安纯债债券基金(基金代码:320003)、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4)、诺安增利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5)、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6)、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07)、诺安增利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基金代码:320008、B级基金代码:320009)、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7)、诺安稳健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25)、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38)、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0)、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1)、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2)、诺安安全基金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3)、诺安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320014)、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5)、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20016)自2014年8月8日起在华泰证券开通过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将同时参加华泰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基金定投业务  
自2014年8月8日起,投资者可在华泰证券的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前述基金的定投业务。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投资者在华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具体办理的业务规则和费率请遵照华泰证券的规定。  
二、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4年8月8日起,投资者可在华泰证券的各营业网点办理本公司前述基金中除诺安全球收益债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外的其余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三、基金申购及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

1、自2014年8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前述基金,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若原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  
2、自2014年8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投申购本公司前述基金,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四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通过华泰证券柜台定投申购前述基金的,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八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原申购费率基金基金法律法规文件注明的费用,前述优惠活动的时间及相关业务安排如有变更,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及华泰证券的相关公告。  
重要提示:  
1、诺安稳健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均处于封闭期,其开放日以及开放日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等相关业务的具体事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及诺安增利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A、B级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直接进行转换。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或前往华泰证券各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站:[www.htsc.com.cn](http://www.htsc.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站:[www.noanfund.com](http://www.noanfund.com)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六日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其相关说明:  
1、金科股份进行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等相关法规、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金科股份进行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是严格按照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相关约定购回融入融资的,不影响其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地位。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回购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五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4-075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其相关说明:  
1、金科股份进行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等相关法规、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金科股份进行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是严格按照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相关约定购回融入融资的,不影响其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地位。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回购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五日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准在成都撤销3家分支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核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成都撤销3家分支机构的批复》(川证监函[2014]494号,以下简称“批复”),本公司成都科华中路证券营业部、成都蜀源路证券营业部、成都锦东街证券营业部均获准予以撤销。  
根据相关要求,自《批复》下发之日起,上述三家证券营业部将不再新增客户和开展新的业务活动。  
特此公告。

1、自2014年8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前述基金,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若原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  
2、自2014年8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投申购本公司前述基金,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四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通过华泰证券柜台定投申购前述基金的,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八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原申购费率基金基金法律法规文件注明的费用,前述优惠活动的时间及相关业务安排如有变更,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及华泰证券的相关公告。  
重要提示:  
1、诺安稳健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均处于封闭期,其开放日以及开放日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等相关业务的具体事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及诺安增利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A、B级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直接进行转换。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或前往华泰证券各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站:[www.htsc.com.cn](http://www.htsc.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站:[www.noanfund.com](http://www.noanfund.com)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六日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准在成都撤销3家分支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核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成都撤销3家分支机构的批复》(川证监函[2014]494号,以下简称“批复”),本公司成都科华中路证券营业部、成都蜀源路证券营业部、成都锦东街证券营业部均获准予以撤销。  
根据相关要求,自《批复》下发之日起,上述三家证券营业部将不再新增客户和开展新的业务活动。  
特此公告。

1、自2014年8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前述基金,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若原申购费率低于0.6%,则按原费率执行。  
2、自2014年8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投申购本公司前述基金,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四折优惠,但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通过华泰证券柜台定投申购前述基金的,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八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原申购费率基金基金法律法规文件注明的费用,前述优惠活动的时间及相关业务安排如有变更,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及华泰证券的相关公告。  
重要提示:  
1、诺安稳健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均处于封闭期,其开放日以及开放日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等相关业务的具体事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诺安货币市场基金及诺安增利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A、B级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直接进行转换。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或前往华泰证券各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网站:[www.htsc.com.cn](http://www.htsc.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